

##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光大证券作为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#### 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2	层级调整	触发降层至基础层情形	是
3	其他	控股股东股权被质押或冻结	是

##### 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、根据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，2020年度、2021年度、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-46,352,991.11元、-42,004,988.86元、-54,502,537.06元（2022年财务数据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主办券商事前审核数，最终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，下同）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。

2、根据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，2021年经审计营业收入45,497,603.56元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-47,712,186.60元；2022年经审计营业收入47,568,048.12元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-55,033,810.06元。触发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分层管理办法》”）第十四条第（一）

项之降层情形：“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负值，且营业收入均低于 5000 万元，或者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负值，且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持续下降。”

3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5,789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 30.79%）。其中，被司法冻结 27,069,8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.29%；被质押 26,78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.05%（因存在同时被司法冻结和质押的情形，故司法冻结和质押股份数之和超过了 35,789,000 股，二者占比之和超过了 30.79%，下同）。2023 年 3 月 17 日，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执行法院裁定被动减持公司 1,652,4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减持后，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原持股 35,789,000 股变为 34,136,600 股，持股比例由原 30.79%变为 29.37%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、2023-002）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上述 34,136,600 股均处于质押或司法冻结状态。其中，被司法冻结 24,577,4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.15%；被质押 26,78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.05%（存在同时被司法冻结和质押的情形）。如相关债务不能按时偿还，控股股东所持全部或部分股权存在被执行的风险。

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已在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中披露了持续经营评价，上述事项表明其存在可能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。

公司已触发降层情形。根据《分层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公司自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。

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或司法冻结股数为 34,136,600 股，其中，被司法冻结 24,577,4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.15%；被质押 26,78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.05%（存在同时被司法冻结和质押的情形）。质押或司法冻结比例达到 100%。如相关债务不能按时偿还，控股股东所持全部或部分股权存在被执行的风险，进而对公司股权稳定性、控股股东控股地位造成不利影响，也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。

### 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责任,并将持续关注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和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: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
- 2、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
- 3、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28日